

证券代码：002183

证券简称：怡亚通

债券代码：112817

债券简称：18 怡亚 01

债券代码：112818

债券简称：18 怡亚 02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Eternal Asia Supply Chain Management Ltd.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华路南侧荣超滨海大厦 A 座 1713）

2018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8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
GREAT WALL GLORY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厦门市思明区深田路 46 号深田国际大厦 20 楼）

签署日：2019 年 6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等相关规定以及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怡亚通”或“发行人”）出具的《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由本次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国瑞”）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长城国瑞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下一步，长城国瑞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18 怡亚 01”、“18 怡亚 02”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目 录

重要声明.....	1
目 录	2
第一章 本期公司债券概要.....	3
第二章 发行人 2018 年度经营及财务情况.....	7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3
第四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14
第五章 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	15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17
第七章 本期公司债券利息偿付情况.....	18
第八章 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9
第九章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20
第十章 其他事项.....	21

第一章 本期公司债券概要

一、发行人的名称

中文名称：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Eternal Asia Supply Chain Management Ltd.

二、公司债券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48 号文核准，同意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公司债券（以下简称为“本次债券”）。

本次债券采取分期发行的方式，其中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为本次债券项下的首期发行，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

三、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发行主体：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全称：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3、发行规模：本次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本期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

4、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期限及品种：本期债券发行期限不超过 3 年（含 3 年）。本期债券分为两个品种，品种一（债券简称：18 怡亚 01，债券代码：112817）为 3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第 2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品种二（债券简称：18 怡亚 02，债券代码：112818）为 3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6、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对于本期债券品种一，发行人将于本期公司债券存续期的第 2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公司债券后 1 年的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本期公司债券

后续期限内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对于本期债券品种二，不设置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7、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对于本期债券品种一，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公司债券第 2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本期公司债券第 2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公司将按照证券交易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对于本期债券品种二，不设置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8、回售登记期：对于本期债券品种一，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登记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

9、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10、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18 怡亚 01”票面利率为 5.80%，在债券存续期前 2 年保持不变；在“18 怡亚 01”存续期内第 2 年末，如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存续期限后 1 年票面年利率为债券存续期限前 2 年票面年利率加调整基点，在债券存续期限后 1 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存续期限后 1 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18 怡亚 02”票面利率为 6.40%，在债券存续期内票面利率固定不变。

11、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公司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支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2、起息日：本期公司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8 年 12 月 11 日。

13、付息日：对于本期债券品种一，本期公司债券的付息日为自 2019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12 月 11 日，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的公司债券的付息日为自 2019 年至 2020 年每年的 12 月 11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对于本期债券品种二，本期公司债券的付息日为自 2019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12 月 11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4、兑付日：对于本期债券品种一，本期公司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 2021 年 12 月 11 日，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的公司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 2020 年 12 月 11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本金支付日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对于本期债券品种二，本期公司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 2021 年 12 月 11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本金支付日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5、增信措施：本期公司债券由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6、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正面”。资信评级机构每年将对发行人主体和本期公司债进行跟踪评级，跟踪评级包括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

17、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

18、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19、上市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20、质押式回购安排：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关于发布《质押式回购资格准入标准及标准券折扣系数取值业务指引（2017年修订版）》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国结算发字[2017]47号），2017年4月7日（不含）后公布募集说明书的信用债券入库开展回购，需满足债项评级为AAA级、主体评级为AA级（含）以上要求。评级机构对本期债券的资信情况进行评级。根据大公国际和联合信用出具的《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以及《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因此本期债券上市后可以进行质押式回购。

第二章 发行人 2018 年度经营及财务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 1、注册中文名称：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 2、英文名称：Eternal Asia Supply Chain Management Ltd.
- 3、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华路南侧荣超滨海大厦 A 座 1713
- 4、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 5、股票简称：怡亚通
- 6、股票代码：002183
- 7、法定代表人：周国辉
- 8、设立日期：1997 年 11 月 10 日
- 9、注册资本：2,122,697,819 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10、董事会秘书：夏镇
- 11、公司电话号码：0755-88393172
- 12、公司传真号码：0755-88393322-3172
- 13、互联网网址：<http://www.eascs.com>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成立于 1997 年 11 月 10 日的深圳市怡亚通商贸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7】367 号”文件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3,100 万股，总股本由 9,257.4258 万股增至 12,357.4258 万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07】176 号”文件核准，公司股票于 2007 年 11 月 1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股票代码 002183。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2,122,697,819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为 2,328,637 股，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为 2,120,369,182 股。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收到了公司第二大股东深圳市怡亚通投资控股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怡亚通控股”）出具的《放弃部分表决权的承诺函》，作出关于“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放弃持有怡亚通的 212,269,782 股股份（占怡亚通股份总数的 10%）对应的表决权”的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大股东放弃部分表决权的公告》）。根据此承诺，怡亚通控股持有怡亚通股份表决权比例将由 17.85% 下降至 7.85%。公司于次日（2018 年 12 月 28 日）收到了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投控”）出具的《取得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控制权的告知函》，深圳投控确认自怡亚通控股《放弃部分表决权的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深圳投控将取得怡亚通的控制权，正式成为怡亚通的控股股东。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深圳投控持有公司 388,453,701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8.30%，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由周国辉先生变更为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发行人 2018 年度经营情况

2018 年度，发行人实现总营业收入 700.72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2.27%；年度利润总额为 2.04 亿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73.34%；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2.00 亿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66.38%；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21.05 亿元，较去年同期上升 2.35%。

2018 年度，各事业群及平台经营情况如下：

（一）广度平台业务

广度供应链业务聚焦于上下游客户需求，承接企业从原材料采购到产品销售的供应链全程运作中的非核心业务外包，是上下游企业的链接纽带。客户通过非核心业务外包实现业务环节无缝链接，降低物流及管理成本，提升业务运营效率和企业核心竞争力。平台围绕核心客户提供供应链管理服务，主要包括采购及采购执行，分销及分销执行，服务对象以 IT、通讯、家电、医疗等行业为主。

报告期内，广度业务平台营业收入为 169.65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8.84%；业务毛利为 7.13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1.72%。随着市场需求变化，广度服务

升级为“供应链运营+营销”模式，继续积极探寻世界及中国 500 强大客户，继续挖掘“1+N”业务模式的潜在价值，与 500 强合作伙伴如飞利浦、博世、网件、海尔等大客户取得战略合作关系，扩大优质业务规模，做深做透核心企业上下游。

2018 年度，广度平台营业收入各行业分布如下：

单位：万元

行业	2018 年	2017 年
IT、通信	771,528.48	1,067,701.53
家电	291,024.73	242,553.08
医疗	65,205.46	60,163.99
化工	95,659.33	-
生鲜冷链	37,175.94	-
酒饮	15,983.89	-
母婴	354,550.83	-
食品	4,658.78	-
纺织品	18,007.71	21,809.60
其他	42,665.29	35,248.28
合计	1,696,460.44	1,427,476.48

（二）深度供应链业务

深度供应链服务，将传统渠道代理商模式转变为平台运营模式，战略定位为整合型平台，通过整合分销、营销、金融、物流 VMI（供应链库存管理）等多种服务对流通环节与服务模式进行升级改造，实现流通行业扁平化、共享化和社区化的服务新模式，为品牌商、终端带来新流通的转型升级。业务主要聚焦快速消费品，涵盖母婴、日化、酒饮、食品、家电、医药等行业，服务网络达到 320 个城市，目前在规模、服务网络、终端覆盖数、品牌合作数、团队人员数等多维度均处于全国领先水平。怡亚通在继续加强上述“载体”业务的同时，将尝试在连锁加盟、智能零售等业务方向投入适当的资源，期望用轻资产发展的思路和模式，对深度供应链业务的内涵进一步丰富和完善。

2018 年度，营业收入为 406.79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39%；业务毛利为 32.25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3.82%。深度供应链业务增长幅度较小的原因系平台在流通领域整合战略规划布局已完成阶段性目标，报告期减少项目并购，加

强平台精细化管理，主导“开源节流”工作，以提高人均产出、优化资源配置。

2018年度，公司深度平台营业收入各行业分布如下：

单位：万元

行业	2018年	2017年
家电	903,131.87	659,433.77
医疗	35,693.03	6,580.51
化工	7,441.86	3,091.41
酒饮行业	971,577.06	987,552.98
母婴行业	637,093.71	658,844.82
日化行业	719,607.15	791,696.20
食品行业	773,307.11	880,893.87
其他	20,002.99	23,860.10
合计	4,067,854.78	4,011,953.66

（三）供应链生态公司

怡亚通着力打造协同发展、共荣共生的共享经济平台，不断的整合资源，模式创新，通过供应链生态公司的发展壮大为上市公司及整个供应链生态圈创造更大的竞争力。

1、星链互联网业务

星链以“供应链+互联网”的商业模式，为品牌商、零售商、消费者和机构提供链接与赋能，致力于帮助中国零售商店转型升级，推动流通业效率优化。报告期内，平台进行全面调整，在服务、产品以及模式上进行了重新梳理及定位，精简聚焦以星链友店（SB2C）和星链云店(B2B)为主打产品的方向。星链互联网业务依托怡亚通的供应链能力和互联网技术，运用通证经济，让参与其中的企业、零售商和个人在商业过程中的所有积极行为都被尊重、被记录、用区块链的技术赋予其价值，让上述主体在获得传统商业回报及心理满足的同时，获得长期价值回报。

2、供应链科技公司

怡亚通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卓怡恒通电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怡恒通”）联合同方计算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方计算机”）下属的北京同方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方信息安全”），共同在合肥经济

开发区成立合资公司。同方信息安全具备品牌优势、渠道优势及产品入围优势，而卓怡恒通和其他合作方具备在台式机、笔记本、服务器产品上的强有力的底层研发能力和产品开发和产品质控能力。在全国产业业务将突破性发展的环境下，合作各方充分互信，强强联手，发挥协同效应，形成充分的竞争力，以期抓住市场机遇，将合资公司打造成全国一流的安全可靠的计算机研发生产基地，在自主可控业务领域占据领导地位。

三、发行人 2018 年财务情况

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

（一）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期变动率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210,491.41	205,659.63	2.35%
流动比率	106.79%	106.85%	-0.06%
资产负债率	80.10%	81.69%	-1.59%
速动比率	81.26%	78.37%	2.89%
EBITDA 全部债务比	7.11%	6.00%	1.11%
利息保障倍数	1.12	1.68	-33.33%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2.09	1.14	83.33%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28	1.84	-30.43%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675.52	4,064.5	3,926.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98.8	4,652.56	86.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104.48	-15,933.38	1,783.5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569.22	306,549.01	-41.42%
资产总额	4,339,223.19	4,726,237.96	-8.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	591,180.22	595,416.35	-0.71%
营业收入	7,007,206.6	6,805,930.61	2.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008.91	59,523.62	-66.38%

注 1：利息保障倍数变动主要系公司 2018 年度利息费用较 2017 年度上升，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5.6 亿所致。

注 2：现金利息保障倍数变动主要系公司 2018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7 年度增加 15.96 亿所致。

注 3：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变动主要系公司 2018 年度利息费用较 2017 年度上升，利润总额较 2017 年度减少 5.6 亿所致。

注 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系公司在国家大力去金融杠杆的大背景下，

宇商金控平台及时调整业务结构，收缩业务规模；同时加强存货管控，提高存货周转率所致。

注 5：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系 2017 年度收购百诚公司引起的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入所致。

注 6：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主要系在国家大力去金融杠杆的大背景下，公司融资规模收缩所致。

（二）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同期变动率
资产总额	4,339,223.19	4,726,237.96	-8.19%
负债总额	3,475,726.58	3,861,024.94	-9.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591,180.22	595,416.35	-0.71%
少数股东权益	272,316.39	269,796.67	0.93%

（三）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期变动率
营业收入	7,007,206.6	6,805,930.61	2.96%
利润总额	20,368.97	76,402.29	-73.34%
净利润	15,790.75	58,480.69	-73.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008.91	59,523.62	-66.38%

（四）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期变动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675.52	4,064.5	3,926.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98.8	4,652.56	86.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104.48	-15,933.38	1,783.5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6,979.79	-7,898.33	1,507.6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569.22	306,549.01	-41.42%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48号文批准，发行人于2018年12月11日公开发行了本期公司债券“18 怡亚 01”、“18 怡亚 02”，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汇入发行人指定的银行账户。

二、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018 年发行人已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使用募集资金。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资金投向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三、本期公司债券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8 怡亚 01”于 2018 年 12 月 11 日发行，发行人、受托管理人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于 2018 年 12 月 6 日签订《募集资金与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发行人已在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进行专项管理。募集资金专户运作情况正常。

“18 怡亚 02”于 2018 年 12 月 11 日发行，发行人、受托管理人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于 2017 年 11 月 9 日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发行人已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进行专项管理。募集资金专户运作情况正常。

第四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长城国瑞证券作为发行人“18 怡亚 01”、“18 怡亚 02”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已建立对发行人的定期跟踪机制，在债券存续期内严格监督发行人对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所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并将在每年 6 月 30 日前向市场公告债券上一年度的受托管理事务定期报告。

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第十七条的规定，最近一年，长城国瑞证券对发行人债券存续期内可能影响公司资信状况的重大事项进行监测。具体情况如下：

关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情况，受托管理人于 2019 年 1 月 8 日披露了《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第五章 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18 怡亚 01”、“18 怡亚 02”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

一、“18 怡亚 01”、“18 怡亚 02”增信机制

本次债券通过保证担保方式增信，由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合并口径）如下表：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万元）	2,056,178.42
总负债（万元）	876,388.58
净资产（万元）	1,179,789.84
资产负债率	42.64%
流动比率（倍）	6.13
速动比率（倍）	6.13
项目	2018 年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万元）	208,124.75
利润总额（万元）	152,079.30
净利润（万元）	114,357.56
净资产收益率	9.69%

二、偿债计划

“18 怡亚 01”、“18 怡亚 02”的起息日为 2018 年 12 月 11 日。“18 怡亚 01”的付息日为 2019 年至 2021 年间每年的 12 月 1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本金于 2021 年 12 月 11 日支付。如投资者在债券存续期第 2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9 年和 2020 年每年的 12 月 11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回售部分的本金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支付。“18 怡亚 02”的付息日为 2019 年至 2021 年间每年的 12 月 1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本期债券到期日为 2021 年 12 月 11 日，到期支付

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债券本金及利息的支付通过债券登记托管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截至本文件签署日，“18 怡亚 01”、“18 怡亚 02”尚未到付息日及兑付日，报告期内未发生付息兑付情形。

三、偿债保障措施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公司债券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置专门部门与人员、加强信息披露等，形成一套本期公司债券按时还本付息的保障措施，包括：（一）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二）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三）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四）严格信息披露；（五）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和偿债资金专户；制定应急保障措施，并作出承诺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公司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2018 年度，发行人未发生需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七章 本期公司债券利息偿付情况

“18 怡亚 01”、“18 怡亚 02”的起息日为 2018 年 12 月 11 日。“18 怡亚 01”的付息日为 2019 年至 2021 年间每年的 12 月 1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本金于 2021 年 12 月 11 日支付。如投资者在债券存续期第 2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9 年和 2020 年每年的 12 月 11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回售部分的本金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支付。“18 怡亚 02”的付息日为 2019 年至 2021 年间每年的 12 月 1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本期债券到期日为 2021 年 12 月 11 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18 怡亚 01”、“18 怡亚 02”尚未到付息日。

第八章 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发行人本期公司债券 2018 年跟踪评级结果为：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18 怡亚 01”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18 怡亚 02”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详细情况敬请投资者关注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跟踪评级报告》。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发行人本期公司债券 2018 年跟踪评级结果为：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18 怡亚 01”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18 怡亚 02”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前次评级结论为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正面”；“18 怡亚 01”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18 怡亚 02”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审定，将公司主体评级展望由“正面”调整为“稳定”。详细情况敬请投资者关注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的《跟踪评级报告》。

在“18 怡亚 01”、“18 怡亚 02”的存续期内，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每年将出具一次正式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

第九章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2018 年度，发行人负责处理“18 怡亚 01”、“18 怡亚 02”相关事务专人未发生变动。

第十章 其他事项

一、对外担保事项

2018 年度，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深度下游小微终端	2018 年 05 月 30 日	1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两年	否	否
浙江通诚格力电器有限公司	2018 年 05 月 30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否	否
下游小微客户	2018 年 07 月 12 日	10,000	2018 年 12 月 04 日	1,24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否	否
深度下游小微终端	2018 年 07 月 25 日	20,000	2018 年 09 月 03 日	3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否	否
小微终端	2018 年 07 月 31 日	23,000	2018 年 08 月 21 日	449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否	否

深度下游小微终端	2018年08月16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否	否
行业中小微实体企业	2018年11月16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三年	否	否
深度下游小微终端	2018年12月07日	50,000	2017年09月04日	1,060	连带责任保证	两年	否	否

二、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经查阅发行人 2018 年年度报告及与发行人确认，发行人 2018 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三、相关当事人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担保人、资信评级机构均未发生变动。

四、其他事项

本期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的约定，对发行人资信状况、募集资金管理运用情况等进行了持续跟踪，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所约定义务，积极行使了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此页无正文，为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8 年度）》之盖章页）

